

证券代码：000623

证券简称：吉林敖东

公告编号：2016—023

## **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6年4月19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并于2016年4月27日公告了《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》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16年5月3日，本公司首次实施了回购股份的方案，首次回购股份2,251,72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.25%，最高成交价为25.45元/股，最低成交价为24.83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57,052,629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5月3日